

第 17 屆小森林獎學金申請辦法



申請對象：凡符合以下條件者，皆可提出申請：

1. 凡於本校小森林幼兒園部畢業之學生。
2. 於 113 學年度上，下學期(一學年)仍在小森林國小部就讀之學生(課輔班或美語班)。

獎勵辦法：凡於 113 學年度上學期或下學期之學期成績符合下列標準者，即可提出申請。

- 國中：A. 各學科學期成績均達『全優等』，本校予以頒發獎學金 1000 元。
B. 各學科學期成績均達『全甲等』，本校予以頒發獎學金 800 元。

- 國小：A、小學一到六年級，各學習領域的學期成績，均達『全優等』，本校予以頒發獎學金 600 元。

申請時間：自即日起接受申請至 10/14 截止(逾期不受理)，凡符合條件者請填妥附件表格及

攜帶 113 學年度上或下學期之成績單正本和影本，並親洽本校國小課輔部辦理

申請。(成績單正本核驗完畢，立即歸還。)

頒獎：預定於 114 年 11 月 8 日(六)早上 9:30-11:30 於桃園市議會(桃園市三民路一段 9 號)

舉行頒獎典禮。為響應政府無紙化將不再個別寄送邀請函，請留意本校官網公佈日期/時程，一起愛護地球！

★頒獎日當天需由授獎人親自領取獎金，無法代領；典禮結束後，恕不補發。不便之處，敬請見諒。

洽詢專線：(03)356-6668#206 國小課輔部 **校外生獎學金申請表格收件時間為：

下午 1:30-7:00 (9/1-10/14)不含假日，請拿到國小課輔部辦公室，謝謝！

<http://greenglade.topschool.com.tw>

小森林美語學校 敬上

第 17 屆 小森林獎學金申請表格

NO. _____

學生姓名		出生日期	民國	年	月	日
聯絡電話	(家) (手機)	113 學年度 就讀學校	國小	年	班	
監護人姓名		與學生關係	國中	年	班	
地址						
畢業自小森林 ☐ 幼稚園部 ☐ 就讀小森林國小課輔部/美語部						